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1-025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7日分别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李越伦及其一致行动人洪革（公司副总经理，系李越伦先生配偶）的通知，洪革女士分别于2011年9月26日和2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本公司的部分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增持人：控股股东李越伦及其一致行动人

2、增持目的及计划：

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整体认识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控股股东李越伦及其一致行动人拟根据自身需要在未来6个月内（自2011年9月26日起算）以自身名义通过二级市场增持三维通信A股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三维通信已发行总股份的2.00%（含本次已增持的股份）。

3、增持方式：

根据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

4、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洪革于2011年9月2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三维通信A股股份300,000股，均价为16.44元，约占三维通信已发行总股份的0.1398%；洪革于2011年9月2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三维通信A股股份313,100股，均价为16.34元，约占三维通信已发行总股份的0.1459%；从2011年9月26日至本公告发布前一个交易日，控股股东李越伦的一致行动人洪革共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三维通信A股股份613,100股，均价为16.39元，约占三维通信已发行

总股份的0.2857%。本轮增持前，李越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9,1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8934%，洪革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675,39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791%；李越伦先生持有浙江三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股权”）821.5万元股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65.82%，三维股权持有公司股份25,45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624%。李越伦、洪革及浙江三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股份79,247,3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9348%。本次增持后，控股股东李越伦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三维通信79,860,490股，约占三维通信已发行总股份的37.2206%。

5、上述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6、有关后续增持事项的说明：

根据本次增持计划，李越伦及其一致行动人拟根据自身需要在未来6个月内（自2011年9月26日起算）以自身名义通过二级市场增持三维通信A股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三维通信已发行总股份的2.00%（含本次已增持的股份），未设定其他实施条件。

7、其它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李越伦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根据相关规定，李越伦及其一致行动人洪革、浙江三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在增持完成后12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公司将继续关注控股股东李越伦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李越伦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9月28日